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2〕10316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大连证监局责令改正决定书的关注公告

受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辽宁成大”）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联合资信所评存续债券包括“20 辽成大（疫情防控债）MTN001”和“22 成大 01”。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以下简称“大连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25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决定书》显示，大连证监局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现场检查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21 号）等规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在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财务核算和内部控制方面存在违规行为。根据相关规定，大连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要求公司高度重视上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整改，切实提高财务核算和内控管理水平，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要求公司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大连证监局报送书面整改报告。

联合资信将与辽宁成大保持沟通，以便全面分析并及时揭示相关事项可能对辽宁成大及上述债项信用水平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